

苗栗縣大湖鄉栗林國小線上教學計畫

111年3月2日訂定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。
- (二) 苗栗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本校學生。

三、實施程序：本校於111年2月23日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（以下稱課發會）訂定本計畫，因應疫情期間本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需求，以利整備學生居家線上學習所需協助與資源，期透過學校、教師與家長協力合作，完善學生線上學習，經課發會通過後實施，另公告於學校首頁，並以通訊軟體第一時間告知家長。

四、實施日期：停課日起。

五、實施方式：

(一) 授課平台：使用 google Meet 視訊會議平臺進行互動教與學。

(二) 課程教材：

1. 線上學習平臺：因材網、學習吧…等。
2. 現有數位教材：教學影片、電子書…等線上教材資源。

(三) 互動方式：由原任課教師藉由學習平台與學生於線上互動發言。

(四) 評量方式：

1. 線上評量：由原任課教師使用 google classroom 平臺設計學習單、測驗卷、習作等，並由學生填答結果，或運用因材網、學習吧線上評量，再由原任課教師據以評分。
2. 紙本評量：授課教師指定課本習作作業、或紙本學習單。

(五) 班級經營：

1. 建置線上班級經營管道 (google classroom、Line) 及線上工具教學指引供親師生參閱。
2. 透過作業繳交及線上互動工具，了解學生學習情形，並及時給予課業指導和獎勵。
3. 協請家中家人或兄長盡量陪伴學習，並落實網路資安。
4. 以班網/班群 (GoogleClassroom、Line@學習吧等多元機制) 發佈每日課堂聯絡與派任作業事項。
5. 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申請借用行動載具或 4G 上網設備。

(六) 出缺席控管：線上為實體之延伸，依照學生上線情形紀錄出席課程情形，如有缺席者，立即通知家長知悉。

(七) 上下課時間規劃：上課 40 分鐘（注視螢幕 20~25 分鐘）、下課 20 分鐘，以保護視力，每日至多 4 節。

(八) 督課機制：由行政人員隨機進入各線上視訊教室觀察上課情形，責成巡堂紀錄。

(九) 個別學生停課期間無法配合線上補課時，本校研擬學生自主學習方案（非同步、混成教學等，如教學錄影、紙本教材、均一、Learn mode 學習吧、因材網資源），並於復課後一週內由任課教師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並留有紀錄，如學生學習仍有不足之處，請原任課教師實施補救教學，確保學生學力。

(十) 評量：

1. 學生居家線上學習期間，評量採從寬認定原則，以彈性多元方式進行學生學業成績評量。
2. 定期評量以到校實施為主，平時評量採前述彈性多元方式進行，並注意兼顧公平性。但因學生停止到校上課而有實施困難時，改採其他多元評量方式，並通知學生、家長。

(十一) 其他配套：

1. 整備各項線上教學資源與設備

(1) 完善資訊設備與網路

(2) 線上教學工具與資源使用教學

2. 線上補課教學演練：

(1) 開通全校學生親師生學習平台帳號。

(2) 完成學生家庭資訊設備與使用習慣調查。

(3) 完成教師 googleMeet、因材網、學習吧..等直播教學操作研習。

(4) 各班進行 googleMeet、因材網、學習吧..等直播教學操作演練。

(5) 安裝教師線上教學電腦教學相關軟體。

(6) 學生線上學習課程任務指派或是作業上傳演練教學。

(7) 全校師生至少完成一次線上補課教學、作業指派和批閱演練。

建置作業回傳機制，並與家長演練。

(8) 完成各班線上課程課表。

(9) 協助並提供親師生安裝及學習線上教學平台相關工具軟體教學影片，並強化網路工具使用方式教學、網路素養與認知及資安宣導。

(10) 學校首頁建立線上教學專區網站，滾動調整支援與服務師生線上教與學。

3. 於復課後一週內各班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評估，如學生學習內有不足之處，將請教師實施學習扶助（補救教學），或有必要性時可彈性補課，確保學生學力。

六、本計畫經課發會通過，陳校長公告實施。

承辦人：

主任：

校長：